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5-069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鉴于公司拟发行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左中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且本次发行H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候选人左中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其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附件简历：

左中：中国（香港）国籍，1968 年生，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西安杨森制药有限公司及 NAEJA Pharmaceutical Inc.Canada，现为香港中文大学药剂学院教授及伍宜孙书院副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左中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在公司 5%以上股东单位工作，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左中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